

GREENLAND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 (附註1)	
---------------------------	--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的登記股東，茲委任 (附註3) 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以電子會議方式透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內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在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照以下指示以在適當的欄內填上「✓」號的方式就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投票或就會上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進行表決。若未有給予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就該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和核數師的報告。		
2.	A. 重選王偉賢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B. 重選吳正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C. 重選李偉博士為本公司董事。		
	D. 重選林家禮博士太平紳士為本公司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普通股。*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的普通股。*		
	C. 將本公司根據董事根據第5.B項決議案獲授的權力購回的本公司普通股的面值加入至董事根據第5.A項決議案可能配發的普通股本的總面值中。*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6.	批准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的章程大綱及細則。*		

* 有關所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受委代表的電郵地址 _____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1.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電郵地址(以獲取指定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以閣下名義透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及投票)及地址。若無填上任何名字，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的受委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透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代表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經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贊成」欄內加「✓」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有關「反對」欄內加「✓」號。若在某一決議案上，閣下擬不行使全部票數的表決權，或擬投下部分「贊成」票及部分「反對」票，務必於有關空格內填上擬投之票數。如未有就有關決議案在適當空格內加「✓」號或填上擬投之票數，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又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酌情決定如何投票又或放棄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受權人簽署，或倘為一間公司，則須蓋上其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正式授權的任何職員或受權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6.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僅一對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將提供予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出席或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出席及表決者。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8. 本表格僅供登記股東使用。若閣下為非登記股東，即閣下於本公司的股份是經由銀行、證券經紀、託管商或其他代理人(統稱「中介公司」)持有，則本表格僅供閣下作參考，閣下如對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在會上投票表決事宜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的中介公司。
9. 本公司有絕對酌情權處理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包括拒絕任何未完全填妥、填寫不當、無法閱讀或難以確認股東所作委任的意向或如有關委任內容與相同股東(或代表相同股東)提交的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有所抵觸的代表委任表格。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定義相同。

閣下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有關資料將就用於該等用途而轉移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或其他服務的其他公司或機構，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11室(註明公司秘書收啟)或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註明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收啟)。

本文件以中英文版本發出。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